

2017 级城乡规划专业培养方案

培养目标

培养具有敏锐与开阔的视野，关怀人居环境与社会整体利益，具备扎实的规划理论知识和基本专业技能，注重提高实践和创新的综合素质，具有良好职业道德与团队意识的高级城乡建设、规划研究、规划设计、规划管理人才。

毕业要求

学生主要学习城乡规划、城市交通和市政工程规划、城市景观园林规划、区域规划等方面的基础理论和基本知识，接受城乡规划设计等基本训练，掌握城乡规划、城市设计和城乡规划管理理论与方法，并具有参加城乡规划与设计、城市景观园林规划、交通和市政工程规划以及经济社会发展规划等专业规划工作的基本能力。

毕业生应获得以下几个方面的知识和能力：

1. 掌握城乡规划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
2. 具有城乡规划编制和城市设计的能力；
3. 掌握与城乡规划学科相关的知识；
4. 熟悉国家有关城乡规划的方针、政策和法规，具有城市规划行政管理的基本能力；
5. 具有调查、公共互动、综合分析协调解决问题的能力；
6. 了解城乡规划学科的理论前沿和发展动态，具有一定的科学研究能力；
7. 具有应用计算机辅助规划设计和分析、表达的能力。

专业主干课程

城市规划原理 I 城市规划原理 II 中外城市发展与规划史 城市道路与交通规划 城市市政工程系统规划 地理信息系统应用 城市规划社会调查专题研究 城市总体规划设计 修建性详细规划设计 控制性详细规划设计 城市设计 城市规划管理与法规

推荐学制 5 年 最低毕业学分 190+6.5+8 授予学位 工学学士

学科专业类别 建筑类

课程设置与学分分布

1. 通识课程 50.5+6.5 学分

(1) 思政类 11.5+2 学分

课程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周学时	建议学年学期
021E0010	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	2.5	2.0-1.0	一(秋冬)
371E0010	形势与政策 I	+1.0	0.0-2.0	一(秋冬)+一(春夏)
021E0020	中国近现代史纲要	2.5	2.0-1.0	一(春夏)
021E0040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	2.5	2.0-1.0	二(秋冬)/二(春夏)
031E0031	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	4.0	3.0-2.0	三(秋冬)/三(春夏)
371E0020	形势与政策 II	+1.0	0.0-2.0	二、三、四、五

(2) 军体类 5.5+3.5 学分

体育 I、II、III、IV 为必修课程，每门课程 1 学分，要求在前 2 年内修读。学生每年的体质测试原则上低年级随课程进行，成绩不另记录；高年级独立进行测试，达标者按+0.5 学分记，三、四、五年级合计+1.5 学分。

课程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周学时	建议学年学期
03110021	军训	+2.0	+2	一(秋)
031E0020	体育 I	1.0	0.0-2.0	一(秋冬)
031E0030	体育 II	1.0	0.0-2.0	一(春夏)
031E0010	军事理论	1.5	1.0-1.0	二(秋冬)/二(春夏)
031E0040	体育 III	1.0	0.0-2.0	二(秋冬)
031E0050	体育 IV	1.0	0.0-2.0	二(春夏)
03110080	体质测试 I	+0.5	0.0-1.0	三(秋冬)/三(春夏)
03110090	体质测试 II	+0.5	0.0-1.0	四(秋冬)/四(春夏)
03110100	体质测试 III	+0.5	0.0-1.0	五(秋冬)/五(春夏)

(3) 外语类 6+1 学分

外语类课程最低修读要求为 6+1 学分，其中 6 学分为外语类课程选修学分，+1 为“英语水平测试”或小语种水平测试必修学分。学校建议一年级学生的课程修读计划是“大学英语 III”和“大学英语 IV”，并根据新生入学分级考试或高考成绩预置相应级别的“大学英语”课程，学生也可根据自己的兴趣爱好修读其他外语类课程（课程号带“F”的课程）；二年级起学生可申请学校“英语水平测试”或小语种水平测试。详细修读办法参见《浙江大学本科生“外语类”课程修读管理办法》。

1) 必修课程 +1.0 学分

课程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周学时	建议学年学期
051F0600	英语水平测试 或小语种水平测试	+1.0	0.0-2.0	

2) 选修课程 6 学分

课程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周学时	建议学年学期
051F0020	大学英语 III	3.0	2.0-2.0	一(秋冬)
051F0030	大学英语 IV	3.0	2.0-2.0	一(秋冬)/一(春夏)

或其他外语类课程（课程号带“F”的课程）

(4) 计算机类 3 学分

学校对计算机类通识课程实施分层教学。本专业根据培养目标，要求学生修读如下计算机类通识课程：

在以下课程中选修：

课程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周学时	建议学年学期
211G0200	Python 程序设计	3.0	2.0-2.0	一(春夏)
211G0210	C 程序设计	3.0	2.0-2.0	一(春夏)
211G0220	Java 程序设计	3.0	2.0-2.0	一(春夏)

(5) 自然科学通识类 10.5 学分

学校对自然科学类通识课程实施分层教学。本专业根据培养目标，要求学生修读如下自然科学类通识课程：

课程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周学时	建议学年学期
821T0010	微积分（甲）I	4.5	4.0-1.0	一(秋冬)
821T0020	微积分（甲）II	3.5	2.5-2.0	一(春夏)
821T0050	线性代数（甲）	2.5	2.0-1.0	二(秋冬)

(6) 创新创业类 3.5 学分

1) 必修课程 2 学分

创新创业类最低学分修读要求为 3.5 学分，其中 2 学分为全校必修课程；1.5 学分为限选课程。限选课程在课程归属为“创新创业类”的课程群中选修。学校建议一年级学生修读“创业基础”课程，二年级起在“创新创业类”课程群中选修一门课程，即可达到创新创业类通识课程最低要求学分。

课程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周学时	建议学年学期
031P0010	创业基础	2.0	+2	一(冬)

2) 选修课程 1.5 学分

在“创新创业类”课程群中选修一门课程。

(7) 通识选修课程 10.5 学分

通识选修课程包括人文社科组课程、科学技术组课程，以及通识核心课程（课程号带“S”）、新生研讨课程（课程号带“X”）。其中，人文社科组课程包括：历史与文化类（课程号带“H”）、文学与艺术类（课程号带“L”）、沟通与领导类（课程号带“J”）、经济与社会类（课程号带“L”），科学技术组课程包括：科学与研究类（课程号带“K”）、技术与设计类（课程号带“M”）。

本专业学生的通识选修要求为：

- 1) 在“通识核心课程”中至少修读一门；
- 2) 在“沟通与领导类”中至少修读一门；
- 3) 在“人文社科组”中至少修读 4.5 学分，若上述 1)、2) 所修课程类别属于该组，则其学分也可计入本项要求；
- 4) 在通识选修课程中自行选择修读其余学分。

2. 专业课程 126.5 学分

(1) 专业必修课程 105 学分

课程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周学时	建议学年学期
121C0080	建筑制图	3.0	2.0-2.0	一(秋冬)
121D0080	建筑设计基础 I	5.0	2.0-6.0	一(秋冬)
121D0131	美术 I	3.0	1.0-4.0	一(秋冬)
12120090	城市规划导引	2.0	2.0-0.0	一(冬)
12122220	建筑力学	2.0	2.0-0.0	一(春)
121D0090	建筑设计基础 II	5.0	2.0-6.0	一(春夏)
121D0140	美术 II	3.0	1.0-4.0	一(春夏)
12122240	建筑结构	2.0	2.0-0.0	二(秋)
12122440	计算机辅助城市规划设计 I	1.5	1.0-1.0	二(秋)
12120060	城市地理学	3.0	3.0-0.0	二(秋冬)
12120331	房屋建筑学	2.0	2.0-0.0	二(秋冬)
12121161	建筑设计(乙) I	3.5	1.0-5.0	二(秋冬)
12122110	城市规划美术 I	3.0	1.0-4.0	二(秋冬)
12122450	计算机辅助城市规划设计 II	1.0	0.0-2.0	二(春)
12122460	城市规划原理 I	2.0	2.0-0.0	二(春)
12120070	城市工程地质与水文地质	3.0	3.0-0.0	二(春夏)
12121170	建筑设计(乙) II	4.0	2.0-4.0	二(春夏)
12121340	中外城市发展与规划史	3.0	3.0-0.0	二(春夏)
12122120	城市规划美术 II	3.0	1.0-4.0	二(春夏)
12121291	城市规划系统工程学	2.0	1.0-2.0	三(秋)
12120040	城市道路与交通规划	4.0	4.0-0.0	三(秋冬)
12120150	城市经济学	3.0	3.0-0.0	三(秋冬)

12122031	修建性详细规划设计	4.0	2.0-4.0	三(秋冬)
12122470	城市规划原理 II	2.0	2.0-0.0	三(春)
12120181	城市市政工程系统规划	3.5	3.0-1.0	三(春夏)
12120881	区域规划	3.0	3.0-0.0	三(春夏)
12122480	地理信息系统应用	2.5	1.0-3.0	三(春夏)
12122490	城市总体规划设计	4.0	2.0-4.0	三(春夏)
12120161	城市设计概论	1.5	1.5-0.0	四(秋)
12120142	城市环境与城市生态	3.0	2.0-2.0	四(秋冬)
12122081	控制性详细规划设计	4.0	2.0-4.0	四(秋冬)
12195450	景观规划与设计	3.5	2.0-3.0	四(秋冬)
12121870	快题设计	2.0	2.0-0.0	四(冬)
12193041	城市社会学	1.0	1.0-0.0	四(冬)
12120100	城市规划管理与法规	2.0	2.0-0.0	四(春)
12121830	城市规划社会调查专题研究	2.0	2.0-0.0	四(春夏)
12121841	城市设计	4.0	2.0-4.0	四(春夏)

(2) 实践教学环节 11.5 学分

课程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周学时	建议学年学期
12188251	美术实习	2.0	+2	二(短)
12188032	城市规划认识实习	1.0	+2	三(短)
12188100	建筑设计实习	1.0	+2	三(短)
12188051	城市与区域规划实习	2.0	+3	四(短)
12188083	规划综合实习	5.5	+10	五(秋)

(3) 毕业论文(设计) 10 学分

课程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周学时	建议学年学期
12189010	毕业设计(论文)	10.0	+12	五(春夏)

3. 个性课程 13 学分

个性课程学分是学校为学生专门设置的自主发展学分。学生可利用个性课程学分,自主选择修读任何感兴趣的本科生或研究生课程。个性课程学分也可由学生自主用于下列用途:

- (1) 转换境内、境外交流学习的多余课程学分;
- (2) 冲抵专业确认或转专业前后的冗余课程学分;
- (3) 修读各类别创新创业理论或实践课程学分;
- (4) 修读本专业推荐修读的专业选修课程。

本专业推荐学生修读以下专业选修课程:

课程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周学时	建议学年学期
12120800	经济地理学原理	2.0	2.0-0.0	二(春)
121C0030	建筑材料	2.5	2.5-0.0	二(春夏)
12195630	西方建筑理论	2.0	2.0-0.0	三(秋冬)
12121390	景观学导论	2.0	2.0-0.0	三(冬)
12193061	遥感应用	2.0	1.0-2.0	三(冬)
12194290	工程保险与担保	2.0	2.0-0.0	三(春)
12195640	工程经济与管理	2.0	2.0-0.0	四(春)
12195830	城乡规划专题化设计	2.0	2.0-0.0	四(夏)
12121760	房地产经济与评估	2.0	2.0-0.0	五(冬)
12191060	建筑设备	2.0	2.0-0.0	五(冬)

4. 第二课堂 +4 学分
5. 第三课堂 +2 学分
6. 第四课堂 +2 学分